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257650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6日

商 标

素行小可

申 请 人 成都素行小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火车北站西二巷11号工字楼北楼三楼A321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水（饮料）；能量饮料；软饮料；果汁；乳清饮料；无酒精果汁；气泡水；可乐；豆类饮料